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湘潭电化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一）湘潭电化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11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10号文核准，湘潭电化向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11,556,635股，每股发行价为19.53元。2011年6月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11,556,63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400,000股增至86,956,635股。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莱乐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家机构认购的湘潭电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2011年6月9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湘潭电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2011年6月9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均履行了相关承诺，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时间为2012年6月11日（原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应为6月9日，由于6月9日、10日为休息日，因此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6月11日）。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8,176,635 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8,176,635 股，占公司总股本 86,956,635 股的 9.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为 4 名。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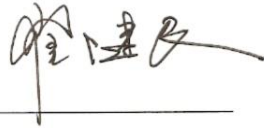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1	上海莱乐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2	上海建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4	博弘数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6,635	2,176,635
	合计	8,176,635	8,176,635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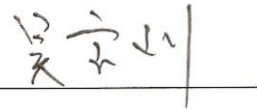
经核查，金元证券认为：持有湘潭电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湘潭电化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健民



吴宝利

